

郑州市人民政府文件

郑政〔2017〕21号

郑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郑州市十三五卫生与健康发展 规划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现将《郑州市十三五卫生与健康发展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实施。

2017年7月4日

郑州市“十三五”卫生与健康发展规划

(2016—2020 年)

“十三五”时期（2016 年至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是深化改革开放、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攻坚时期。深刻认识并准确把握国内外形势，科学制定卫生与健康发展规划，对于继续抓住和用好我国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促进我市卫生与健康事业的快速发展，维护和促进我市居民健康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一、郑州市“十三五”卫生与健康发展规划背景

（一）郑州市“十二五”期间卫生与健康事业发展成就

1. 城乡居民健康水平进一步提高

“十二五”期间，全市居民平均期望寿命达到 78.4 岁。2015 年与 2010 年相比，全市婴儿死亡率由 4.6‰ 下降到 3.08‰，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由 5.75‰ 下降到 4.29‰，孕产妇死亡率由 20.79/10 万下降到 16.36/10 万。

2. 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明显增强

2011—2015 年全市卫生总投入 84.93 亿元。截至 2015 年底，全市共有医疗卫生机构 3263 家，其中：医院 202 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919 个，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117 个；每千人拥有

执业（助理）医师 3.33 人，每千人拥有注册护士 4.46 人；总床位 76321 张，比 2010 年增长 62.06%（2010 年病床 47094 张），平均每千人中拥有床位 8.7 张。2015 年，全市医疗卫生机构总诊疗人次为 6629.3 万人次，比 2010 年增长 39.7%（2010 年总诊疗人次为 4745.59 万人次），总床位使用率 93.73%，平均住院日 10.5 天。

3. 公共卫生和预防保健成效显著

持续强化基本公共卫生服务。2015 年，城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标准分别提高到人均 50 元/年、40 元/年。至 2015 年底，全市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达到 95.42%，管理 0—6 岁儿童 56 余万人、65 岁以上老年人 91.7 万人、高血压病患者 44.6 万人、Ⅱ型糖尿病患者 16.8 万人、重性精神病患者 20245 人；孕产妇系统管理率达到 86.49%，7 岁以下儿童保健管理率为 91.47%，妇女病检查率为 72.63%，住院分娩率为 100%。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报告接种率在 95% 以上。

重大疾病防控落实到位。甲型 H1N1 流感、手足口病、人感染 H7N9 禽流感等疫情得到有效控制，严密防范中东呼吸综合征、西非埃博拉疫情等，全市未出现确诊病例；全市现代结核病防治策略覆盖率保持在 100%。加大了艾滋病预防宣传教育，探索新的预防性途径传播的新模式，有效减缓了艾滋病疫情由高危人群向一般人群的蔓延。各县（市、区）均达到了消除碘缺乏病、控制地方性氟中毒标准，全面完成了地方病防治“十二五”

规划目标任务。

4. 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成就明显

“十二五”期间，郑州市人口总量持续增加，年均增长 18.8 万人。育龄妇女总和生育率趋于平稳，控制在 1.8 左右，连续 5 年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5.0‰ 左右。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问题得到有效遏制，呈稳步下降趋势。在全省率先推行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年老奖励扶助办法。

5.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稳步推进

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稳步推进，至 2015 年，全市 5 个县（市）12 个县级公立医院全部纳入县级公立医院改革，实现全覆盖。持续深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全市 114 个政府办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全面实施综合改革，全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和药品零差率销售。基本药物制度巩固完善，“十二五”期间，全市 97 家政府举办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次均门诊药品费用下降 18.02%，次均住院药品费用下降 15.92%，让利城乡居民 2.87 亿元。新农合制度进一步巩固完善，开展了 35 种重大疾病的医疗保险，在全省率先开展农村居民大病保障，“管办分离”新机制健康发展，基金安全和使用效率得到提升。

6. 科技创新能力不断提高，人才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

“十二五”期间大力实施“人才强卫，科技兴医”战略，开展了卓有成效的卫生科技创新活动，大力引进高精尖专业技术人才，探索团队引进等多种形式，科技创新能力持续增强。获省市

级院士工作站 8 家，市级科技创新团队 7 个，市级科技领军人才 9 名，市级重点实验室 14 个。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3 项，实现了医疗卫生类自然科学基金零的突破；获省部级科技进步奖 18 项；发表高水平论文中 SCI 文章 117 篇。获批 1 个省级医学重点学科，18 个省级医学重点培育学科，4 个省级中医药重点专科项目建设单位。成立了郑州市转化医学研究中心、郑州市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和郑州市干细胞转化与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医学人才队伍建设成效明显，引进院士和院士级专家 8 人、国外卫生科技人才 97 人。获批国家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 1 家，协同基地 3 家。

（二）郑州市“十三五”卫生与健康发展面临的形势

1. 健康中国战略赋予卫生与健康工作新任务

2020 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打造健康中国”、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健康梦，把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对卫生与健康事业发展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卫生与健康事业作为社会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和经济发展的新兴产业的双重性更加明显，健康消费已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在调结构、惠民生、稳增长等方面的作用将会更加突出，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也将不断提升。新型城镇化、健康服务业将进一步拓展和丰富卫生与健康事业的外延和内涵，为卫生与健康事业的发展提供难得的历史机遇。

2. 社会经济发展对卫生与健康事业提出新要求

经济社会的迅速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以及健康观念的增强，对卫生与健康事业发展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经济增速换挡，增长幅度放慢，财政增收难度加大，卫生与健康事业财政投入增长速度将会趋缓，更加注重保基本、关注重点人群。中原经济区和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的相继提出与建设，极大提升了郑州经济社会发展速度，进一步推动郑州的经济繁荣、社会和谐，也将给郑州市的卫生与健康事业带来许多问题，主要表现在工业化进程的推进对郑州市生态环境和公共卫生问题提出了新的挑战；城市人口和流动人口的显著增加将引起医疗卫生服务需求的改变；生活方式和工作方式的改变将导致疾病结构的变化；城镇化进程的加快将给卫生资源配置提出新的要求。

3. 人口形势的变化对卫生与健康事业提出新挑战

随着郑州市人口老龄化速度加快，失能、部分失能老年人口大幅增加，老年人的卫生与健康服务需求和照料需求叠加的趋势越来越显著，健康养老服务需求日益强劲，需要制定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相结合的政策、法律、法规和保障措施等。全面两孩生育政策的实施将会对生殖健康、妇幼保健等卫生计生公共服务带来新的挑战。

4.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进入攻坚期

随着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向纵深推进，改革的综合性、复杂性和艰巨性进一步显现，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已进入攻坚期。医

保、医疗、医药三大领域改革有待协调同步，形成改革合力。医疗保险机构需要与医药卫生行政管理部门深入合作，加强医疗服务管理职能，共同维护公众健康。加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力度，全面落实政府对公立医院投入责任，形成控制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的长效机制，建立起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的运行新机制改革仍是“十三五”期间公立医院改革的攻坚任务。

5. 城市定位为卫生与健康事业发展带来新机遇

国务院《关于支持河南省加快建设中原经济区的指导意见》中明确指出，为扩大河南优质医疗资源，减轻北京、上海等地医院压力，国家发改委、国家卫生计生委在统筹规划区域医疗中心、医学科技创新能力建设布局时，优先考虑中原经济区发展需要，支持郑州区域性医疗中心建设，设立省部共建医学科研院所，鼓励国内外知名医疗机构在郑设立分支机构，加快郑州都市区进一步提高医疗卫生服务能力。这对郑州市建成“国家中心城市，打造国际商都”的城市发展新目标既是机遇，也是挑战。城市发展新目标要求郑州市卫生与健康事业发展的远景目标设计要在卫生与健康服务能力、管理水平等方面达到领先水平，要求卫生与健康资源配置适应城市发展新方向并提前规划布局。

6. 郑州市卫生与健康发展存在的问题

“十二五”期间郑州市卫生与健康事业在人民健康、公共卫生服务、医疗卫生服务等方面取得了显著地成绩和巨大的发展。但是，郑州市卫生与健康领域仍然存在不少问题：重治疗、轻预

防的模式仍未得到扭转；公共卫生机构、医疗机构的分工协作机制，联通共享机制尚不健全；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等相关公共卫生工作还需落实到位；医疗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有待提高；基层卫生服务能力和人才队伍建设还需加强；老年医疗、康复医学等专科实力较为薄弱；医疗费用上涨较快，不合理增长问题依然存在。“十三五”时期是推进健康郑州的重要战略机遇期，郑州市卫生与健康事业的发展要与郑州市的经济发展相协调，要与郑州市的城市发展相对应，要与人民群众的健康需求相适应。

二、郑州市“十三五”卫生与健康发展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围绕“四个全面”战略部署，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坚持“以基层为重点，以改革创新为动力，预防为主，中西医并重，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人民共建共享”的工作方针，坚持“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的工作思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优质资源下沉，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显著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全力推进健康郑州建设。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

预防为主、防治结合，以保障和促进人民健康为中心，以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为出发点，是卫生与健康事业发展的根本原则。

2. 坚持统筹协调，优化结构

统筹城乡卫生与健康发展，统筹政府和市场在卫生与健康事业中的作用，统筹公立医院和社会办医院共同发展，统筹卫生与健康事业各方主体利益，整合优化现有卫生与健康资源，促进卫生与健康资源在城乡、区域之间的科学配置，增强卫生与健康事业的整体性和均衡性，确保我市卫生与健康事业协调平衡可持续发展。

3. 坚持改革发展，创新驱动

以深化体制机制改革为动力，创新能力为驱动，推动卫生与健康事业人才、科技、信息产业的协同发展，共同突破，提高整体效能，加快卫生与健康事业发展方式从外延扩张向内涵提升转变，增强综合实力。

4. 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

强化政府在制度、规划、筹资、服务、监管等方面的职责，完善国民健康政策，维护卫生与健康事业的公益性，促进公平公正。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鼓励社会力量参与，促进有序竞争，增强卫生与健康发展活力，满足多层次、多样化的卫生与健康需求。

（三）发展目标

紧紧围绕国家中心城市建设，统筹规划、全面推进，到2020年努力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和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1. 基本构建布局合理、规模适当、层级优化、职责明晰、功能完善、富有效率的卫生与健康服务体系，建立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相适应的覆盖城乡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初步建成与国家中心城市功能定位相适应、国内一流、中原领先的十一个区域性医疗中心，初步形成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模式，群众看病难、看病贵问题有效缓解。

2. 建立较为完善的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制度、家庭发展支持体系和覆盖城乡、布局合理、功能完备、便捷高效的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体系，计划生育治理能力全面提高。

3. 健康水平和卫生计生服务能力全面提升。

表 1 到 2020 年郑州市卫生与健康发展主要指标

分类	指标名称	属性	2020 年目标值
居民健康水平	人均期望寿命	预期性	增长 1 岁
	婴儿死亡率	预期性	≤4‰
	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预期性	≤5‰
	孕产妇死亡率	预期性	≤14/10 万
医疗卫生资源配置	每千人执业（助理）医师数	预期性	≥3.5
	每千人注册护士数	预期性	≥4.7
	每千人口医疗机构床位数	约束性	8.5
	每万名城市居民拥有全科医生数	预期性	2

健康管理	居民社区卫生服务覆盖率	约束性	$\geq 95\%$
	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预期性	$\geq 95\%$
	7岁以下儿童保健管理率	约束性	$\geq 9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约束性	$\geq 90\%$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率	预期性	$\geq 80\%$
	65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约束性	$\geq 70\%$
	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预期性	$\geq 65\%$
公共卫生与传染病防治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点数量	约束性	不少于本地区总数的85%
	供水现场卫生监督监测覆盖率	预期性	$\geq 90\%$
	接触射线工作人员个人剂量监测率	预期性	$\geq 90\%$
	法定传染病报告率	预期性	$\geq 95\%$
	国家免疫规划一类疫苗接种率	约束性	$\geq 90\%$
	结核病患者登记管理率	预期性	$\geq 95\%$
	艾滋病感染者和病人规范管理率	预期性	$\geq 90\%$
	严重精神病患者管理率	预期性	$\geq 80\%$
	卫生计生监督协管率	预期性	$\geq 90\%$
计划生育	出生人口性别比	预期性	≤ 111
	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均等化服务覆盖率	约束性	$\geq 85\%$

三、郑州市“十三五”卫生与健康发展重大战略

(一) 人口均衡发展战略

全面实施两孩政策，改革计划生育管理方式，建立健全人口监测工作机制。全面做好人口工作，控制人口总量，稳定人口增

长速度。继续开展出生人口性别比治理工作，优化人口结构，促进人口均衡发展。

（二）中西医并重战略

充分发挥中医药防治优势，发展中医特色健康服务，提高中医药服务能力。探索以基层为主的中医药健康服务体系，推进中医药传承创新，推进中医药文化传承与发展，加强中医药人才培养机制，打造郑州特色中医药产业。

（三）人才兴医战略

建立卫生计生人才培养机制，完善人才使用、评价、激励、分配机制。以全科医生建设为重点，加强郑州市急需紧缺专业人才的培养。促使郑州市卫生计生人力资源形成分布合理、人才结构健全、人员素质优秀、学科配置全面的人才格局。

（四）开放合作战略

坚持对外开放，兼收并蓄，积极同国内外优秀的医学机构、团队建立沟通交流渠道，加强同高端医疗机构的合作，加大力度引进先进技术、优秀人才、管理理念，围绕国家中心城市建设，融入“一带一路”，全面提升郑州市卫生计生影响力。

四、郑州市“十三五”期间卫生与健康发展重点任务

（一）转变发展方式，促进郑州市卫生与健康事业健康发展

1. 完善健康政策

立足长远，整体布局。编制实施郑州市区域卫生规划，将各级各类卫生与健康服务机构统一纳入郑州卫生与健康设施大规

划，整体布局、提升。政府出台鼓励、支持、扶持政策，加快推进新增、优质医疗卫生资源向农村、基层倾斜和转移。完善基层卫生计生相关政策，促进基层卫生计生健康发展。完善健康扶贫相关政策，减轻贫困人口就医负担。建立健全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在疾病防治工作中的职责分工和协作机制，加强医疗机构和公共卫生机构的沟通与协作，探索医疗机构和公共卫生机构资源的整合和延伸。

2. 加强健康管理

建立健全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健康管理组织体系，建立包括健康、亚健康状态人群基本健康水平、生活方式及行为、健康危险因素、疾病危险因素等基础性数据库。通过信息化平台开展健康档案的收集、指导、转诊、干预等一系列工作，形成健康管理服务体系网络。以重点人群与重点疾病的健康管理为切入点，逐步实现全民健康管理，形成纵向管理和横向合作的服务运行模式。针对严重威胁人群健康的重大疾病和重点人群，有效整合基本医疗保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基本医疗卫生资源，深入开展健康促进和行为干预，促使人们自觉养成良好的健康行为和生活方式，实现以疾病为中心向健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的转变。

3. 发展健康产业

充分利用郑州市地理、自然、文化资源优势，引导和支持健康产业发展；消除体制机制障碍，制定有利于健康产业发展优惠政策，利用资本市场，加快产业结构的调整和升级，形成完整的

健康产业链和产业体系。面向健康、亚健康和患者各类人群，与养老、旅游、互联网、健身休闲、食品五大领域相融合，打造具有资源和要素配置能力、与“健康郑州”相适应的健康产业体系。

专栏 1 健康服务产业项目

健康服务产业项目：鼓励发展健康体检、专业护理、健康咨询、健康文化、健康旅游、体育健身等多样化健康服务。支持有条件的地方规划建设健康养生基地等健康产业。

（二）加强公共卫生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卫生与健康服务水平

1. 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

统筹规划全市公共卫生计生资源，促进各专业领域协调发展，持续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计生服务项目，稳步扩展服务内容，提高居民基本公共卫生计生服务受益水平。继续实施国家重大公共卫生计生服务项目，并适时充实调整。提高服务效率和质量，强化绩效考核，完善基本公共卫生计生服务均等化机制，提升均等化水平。争取市级立项建设“郑州市民健康生活展示中心”。

专栏 2 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工程

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建设：提升公共卫生计生机构服务水平，加强疾病预防控制、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妇幼保健、精神卫生、采供血、卫生应急等薄弱环节建设。

基本公共卫生计生服务项目：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慢性病（高血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婚前保健、卫生计生监督协管、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

2. 完善基层疾病预防控制体系

加快推进市内各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建设。各区政府及相关部门要按照国家《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建设标准（建标 127—2009）》，制定切实措施，推动辖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新改扩建工作加快开展，“十三五”期间须完成辖区疾控中心建设工作，确保我市基层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符合国家建设标准，满足我市经济社会发展保障工作需求。

3. 完善卫生应急保障体系

健全疾病监测预警与突发事件报告、紧急医疗救援和卫生应急指挥等网络，加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和风险评估能力建设，着力推进突发事件医疗急救网络和医疗急救体系建设，初步建立空中应急医疗救援体系，构建空、地一体化立体救援网络，提高突发事件的发现与报告、应急处置和指挥决策能力。加强应急管理、应急预案与制度、应急队伍和应急物资保障等应急体系建设，打造高素质的卫生应急专业队伍，加大应急训练力度，提升应急队伍综合保障能力，及时、高效处置各类突发事件。“十三五”期间县（市、区）级及以上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医疗机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网络直报率达 100%，乡镇和社区医疗卫生机构网络直报率达 100%，报告及时率达 98% 以上；市、县两级卫生应急基本物资储备完成率分别达到 70%、60%；各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及其他突发公共事件及时、有效、规范处置率达 100%。

4. 完善综合执法监督体系

积极加强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机构项目建设，改善基础设施和执法装备；整合卫生计生行政执法资源，提高执法能力和水平；强化医疗服务、传染病防治、公共场所、饮用水、消毒产品等监督检查，依法维护公共卫生秩序；加快推进互联网+卫生计生监督智能服务体系建设；完善卫生监督监测信息公示制度，增强监督执法透明度；持续开展卫生计生监督执法人员培训，不断优化队伍结构，增强队伍素质，提升监督执法能力和服务水平。

5. 加强传染病防控和免疫规划工作

完善传染病防治和联防联控工作机制，建立协调机构并保障正常运转，形成多方联动、全社会齐抓共管的防控工作局面。建立传染病防治工作长效投入机制，落实专项经费，建立新发、重大传染病应急储备基金。完善传染病防治人员工资待遇倾斜政策，切实加强对传染病防治人员尤其是处理重大传染病疫情一线人员的安全防护和心理健康关爱。严格贯彻落实国家免疫规划政策，保障免疫规划工作经费，提高扩大国家免疫规划疫苗免疫接种率，提高流动人口预防接种管理质量，推动疫苗预防接种工作水平不断提高。“十三五”期间持续提升重大传染病防控手段，法定传染病报告率95%以上，国家免疫规划一类疫苗接种率以乡为单位保持在90%以上。维持无脊灰状态，继续加强结核病患者早期发现、规范诊疗与管理。以预防和控制艾滋病、结核病等重大疾病为重点，强化疫情预测预警和报告制度；结合国家艾

滋病综合防治示范区，探索创新预防艾滋病性途径传播新模式；扩大艾滋病检测、干预和抗病毒治疗覆盖面。加强地方病防治，保持可持续发展，巩固碘缺乏病防治成果，全市保持消除碘缺乏病状态；有效控制饮水型地方性氟中毒的危害，加强监管及监测。

6. 完善慢性病防控机制

健全政府主导，全社会参与，多部门合作，专业机构支持的防控机制。加强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创建工作，强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与基层卫生服务机构的慢性病防治职能，建立健全主要慢性病及相关因素监测网点；开展健康社区创建活动，推行社区重点慢性病规范化管理，全面实施慢性病综合防控策略。加强慢性病高危人群发现和预防性干预工作，开展高血压、糖尿病、心血管疾病、直肠结肠癌等恶性肿瘤的基层综合防控，加强慢性病的早筛查、早诊断、早治疗工作，健全死因监测、肿瘤登记报告和慢性病监测制度；研究、试用和推广慢性病干预的适宜技术，规范开展高血压、糖尿病、心血管疾病、直肠结肠癌等恶性肿瘤的社区综合管理和主动干预服务，在各级医疗机构推行35岁及以上首诊患者测量血压制度，到2020年，65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达到70%以上。加强龋病和牙周病防治，扩大儿童口腔疾病综合干预覆盖面。建立健全精神障碍综合管理体制机制，加强精神卫生专业机构和精神专科人员队伍建设，完善重性精神疾病病例报告网络，整合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政策，加强患

者救治和社区管理治疗，使贫困重性精神疾病患者得到抗精神病药物治疗和紧急救助，逐步健全精神障碍患者社区康复体系。加强重点职业病监测和职业健康风险评估。

专栏3 重大疾病防治项目

慢性病综合防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慢性病监测及综合干预，癌症早诊早治，脑卒中、心血管病、慢性呼吸系统疾病筛查干预，高血压、糖尿病高危人群健康干预，重点人群口腔疾病综合干预。

重点传染病防控：艾滋病防控，结核病防控，流感和不明原因肺炎监测，手足口病、狂犬病、流行性出血热、登革热、麻风等传染病监测及早期干预，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

免疫规划：确保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达标，急性弛缓性麻痹案例及麻疹、乙肝等疫苗可预防重点传染病监测。

精神病防治：建立健全精神障碍综合管理“政府领导、部门协作”机制，落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社区治疗管理任务。

重点寄生虫病及地方病防控：疟疾等重点寄生虫病防控，碘缺乏病、饮水型地方性氟中毒等地方病防控。

职业病防控：重点职业病监测与职业健康风险评估，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监测与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医疗卫生机构医用辐射防护监测。

7. 完善妇幼健康管理体系

强化妇幼保健的公共卫生职能，加强妇幼保健机构规范化建设，健全我市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加快推进郑州市妇幼保健院宜居健康城医院项目建设，加强郑州市孕产妇、新生儿危重症救治中心、郑州市新生儿疾病筛查中心建设，完成国家区域儿童医疗中心、郑州市辅助生殖中心、产前诊断中心、产后康复中心、郑州市儿童保健中心建设；加快推进郑州妇幼医疗联合体建设，实现“分级诊疗、双向转诊、资源共享、优质便民”的服务目标。

为全面两孩政策实施，确保母婴安全，维护妇女儿童健康权益，促进人口均衡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推进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资源整合，实现优势互补，增强基层计划生育技术服务能力。全面推行知情选择，向育龄群众提供安全、有效、适宜的避孕节育技术服务。加强出生缺陷综合防治服务和能力建设，整合、完善出生缺陷三级预防系列免费服务政策，扩大政策覆盖面和受益人群，开展优生优育全程服务，推进免费婚前健康检查城乡全覆盖，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覆盖率达80%以上，努力降低出生缺陷发生风险，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8. 全面推进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

建立健全以健康教育专业机构为引领，以社区为基础，其它医疗卫生机构为支撑，政府相关部门及社会各界充分参与、分工协作的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体系。以建设健康城市为重点，积极推进“健康郑州人”计划，开展健康社区、健康单位和健康餐厅创建活动。深入开展全民健康教育活动，弘扬健康文化，促进重大疾病、心理健康、药物合理使用和健康生活方式等卫生知识的教育与普及，提高全民健康知识知晓率和健康行为形成率；加强不良健康行为干预，形成良好的生活习惯，倡导健康、文明、科学的生活方式，提高居民的健康意识、自我保健和养护能力。

9. 加强爱国卫生运动

积极开展卫生城市、卫生县城和卫生村镇创建活动，不断提

高创建工作质量和水平。继续开展农村改厕和水质监测，完善农村饮用水水质卫生监测网络，建立农村环境健康危害因素评价体系。广泛开展病媒生物防治工作，“四害”密度始终控制在国家标准以内。积极组织实施全市公共场所禁止吸烟及其监督工作和无烟单位创建工作，实现机场、车站、商场、医院等窗口单位全面控烟。到2020年，健康教育目标人群卫生防病知识知晓率 $\geq 75\%$ ，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县（市、区）覆盖率达到100%。

专栏4 健康改善及健康促进项目

健康妇幼：孕产妇住院分娩补助，农村妇女宫颈癌、乳腺癌检查，贫困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预防艾滋病、梅毒、乙肝母婴传播。

出生缺陷综合预防：婚前保健，城乡居民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预期唐氏综合症产前筛查和产前诊断，新生儿疾病筛查，先天性心脏病防治。

青少年健康：学生健康危害因素和常见病监测及防治。

流动人口健康维护：流动人口基本公共卫生计生服务均等化、流动人口健康促进行为项目。

环境健康危险因素监测：城乡饮用水卫生监测，农村环境卫生监测，公共场所健康危害因素监测，空气污染等对人群健康影响监测，人体生物监测。

全民健康生活方式：减少烟草危害行为，推广减盐、健康口腔等专项行动。

健康教育：健康素养促进行动，健康中国行活动，健康家庭行动。

（三）加强医疗服务体系建设，提高医疗服务质量

1. 优化医疗卫生资源配置

完善医疗资源合理配置机制，编制实施医疗机构设置规划，合理确定公立医院功能、数量、规模、结构和布局。新增卫生资

源切实保障新区、郊区和农村等区域的需求，保证基本医疗服务的可及性。加强老年护理、康复、临终关怀等薄弱领域医疗服务能力建设，大力发展康复医院、护理院（站）等延续性医疗机构，提高康复医学服务能力和护理水平。鼓励通过合作、托管、重组等多种方式，促进医疗资源合理配置。探索区域医疗资源共享中心建设，鼓励设置医学检验、医学影像检查机构、病理诊断机构、消毒供应机构和血液净化机构，实现区域资源共享。转变对外合作交流观念，树立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对外合作交流思想，积极推进院际合作，大力开展引资引智引技，不断提升我市医疗卫生服务水平。

专栏 5 医疗服务能力建设项目

医疗卫生资源配置规划：完善医疗资源合理配置机制，编制医疗机构设置规划，合理确定市域内公立医院的功能、数量、规模、结构和布局。

基层服务体系建设：以卫生资源匮乏地区为重点，实施一批县级医院（含中医院）、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项目，到 2020 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千人口床位达到 0.8 张。

区域医疗中心能力建设：坚持改革开放，创新发展模式，完善体制机制，培养和引进高层次人才，搭建医学发展平台。通过资源整合、汇聚资源、激活资源，加快推进区域性医疗中心建设。

2. 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

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完善基层医疗机构全科医学学科建设；持续加强村卫生室、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建设；在新型农村社区建设中同步推进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建设，确保满足辖区内居民医疗卫生服务需求。大力加强基

层医疗卫生机构设施和人才队伍建设，提升服务能力。到 2020 年实现每个街道办事处或每 3—10 万居民范围内办好 1 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每个乡镇建成一所标准化乡镇卫生院，基本实现全市所有基层医疗机构达到标准。实施城乡居民签约服务，强化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的网络功能。鼓励引导二级以上医院和非政府办医疗卫生机构参与城乡居民签约服务，促进基层首诊、分级诊疗，为群众提供综合、连续、协同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

3. 实施分级诊疗制度

明确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功能定位，建立分级诊疗推进机制，逐渐形成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模式。控制三级医院普通门诊，支持和引导病人优先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就诊，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逐步承担公立医院的普通门诊、康复和护理服务。以糖尿病等慢性病为切入点，逐步建立二三级医院与基层医疗机构间双向转诊的分工协作机制，实行差异化的医保支付和价格政策，不断完善分级诊疗病种，推行基于病种的分级诊疗模式。到 2020 年，基本建立符合我市实际的分级诊疗制度，全面实施分级诊疗，实现小病进社区、大病进医院、康复回基层的就医格局。

4. 加强医疗服务质量管理

建立完善医疗质量控制体系，加强医疗服务规范管理。逐步建立市级各专业医疗质量控制中心，承担全市医疗机构相关专业的医疗质量管理与控制工作。加大推进临床路径管理力度，实施

医院等级评审及甲等医院复核，规范医院管理。完善临床药师制度，全面落实处方点评制度。建立合理用药监管平台、抗菌药物和细菌耐药监测网，加强抗菌药物使用管理，提高临床合理用药水平。重点跟踪监控辅助用药、医院超长使用的药品，严格医师处方权限。

提高医疗行业服务意识，构建和谐医患关系。科学实施预约诊疗、加强医疗资源调配、推行日间医疗服务、创新急诊急救服务、充分利用信息手段提高服务效率、深入推进优质护理、加强药事管理保障安全、发挥中医特色优势、营造良好人文环境，改善患者就医环境和就医体验。创新医疗纠纷解决新模式，加快发展医疗执业责任保险，推动建立医疗风险分担机制。

专栏 6 医疗服务水平提升项目

分级诊疗：合理配置医疗卫生资源，明确各级医疗机构功能定位。深化县域综合医改，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完善基层首诊、双向转诊制度。

医疗质量安全：加强医院质量管理组织机构建设、医疗质量安全核心制度落实、患者十大安全目标落实、医院感染管理落实、医疗安全与风险防范落实、医疗质量持续改进、医疗质量管理手段运用及评价。

5. 加快发展社会资本办医

鼓励发展社会办医，进一步放宽社会办医准入，全面清理、取消不合理前置审批条件，向社会公布审批事项名称、条件、材料、程序、标准等内容，实行全市统一，督促县（市、区）严格落实。支持公立医院与社会资本开展合资合作，互补发展、互惠

共赢。推进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促进医疗资源合理整合，逐步形成多元化办医格局。加大宣传力度，打造“郑州卫生计生”品牌，提高卫生计生项目的影响力，增强境域外资本投资办医的信心。加大与发改委、财政等政府相关部门沟通协调，制定引资办医相关财政和奖励措施，为社会资本办医和国际化医院管理团队参与医疗机构运营提供更加便利的条件。

（四）落实生育政策，促进人口均衡发展

1. 稳妥有序实施全面两孩政策

依法组织实施全面两孩生育政策。认真贯彻落实《河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强化政策宣传，倡导科学、文明、进步的婚育观念，引导群众负责任、有计划地按政策生育。妥善处理全面两孩政策实施前后有关政策的衔接，实行生育登记服务制度，优化办事流程，简化办理手续，推行网上办事，实行承诺制、代办制。依法依规查处政策外多孩生育，规范生育秩序。

坚持和完善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建立与新时期新任务相适应、便捷高效的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考核机制，合理设置考核项目和权重，精简程序，减少频次，积极探索建立第三方评估机制；充分发挥考核导向作用，鼓励基层说实话、报实数；加强对考核结果的运用，落实好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度，严格兑现奖惩。鼓励基层改革创新，加强过程管理，对各地创造的好经验、好做法及时推广总结。

建立健全出生人口监测和预警机制。发挥基层卫生计生网络

优势，落实定期采集信息制度，做好出生人口统计与监测工作，加强信息应用研究；进一步完善计划生育领导小组制度，加强政策统筹和部门协调，实现户籍、婚姻、人口健康、教育、社会保障等信息共享，形成齐抓共管、综合治理格局。

2. 构建计划生育家庭发展支持体系

加大对计划生育家庭扶助力度。修订和调整不适应人口长期均衡发展需要的部分计划生育奖励扶助政策，进一步完善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帮扶救助政策体系，做好对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的经济扶助、养老保障、医疗保障和社会关怀工作。在全市实施“失独”家庭一次性救助政策，提高计生家庭发展与保障能力。

增强家庭抚幼和养老功能。全面落实家庭发展政策；扎实推进国家新家庭计划项目，总结推广桐柏路晶华城社区和雁鸣湖镇东漳社区试点经验，提升广大群众在家庭保健、科学育儿、养老照护、家庭文化等方面的知识和能力；鼓励社会力量为计划生育家庭提供服务，广泛开展创建幸福家庭活动和生育关怀行动；持续开展卫生计生系统全国“敬老文明号”创建活动，积极营造“关爱老人、构建和谐”的良好氛围。

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问题。深入开展关爱女孩行动，营造关注女性、关爱女孩的良好氛围。落实出生实名登记、终止妊娠审批、B超使用管理、终止妊娠药物管理制度，强化对医疗和药品经营机构的日常监管。加强孕情监测和跟踪服务，建立孕情消失倒查机制。依法严厉打击非医学需要鉴定胎儿性别和

选择性别终止妊娠行为，进一步完善“党政主导、部门配合、群众参与、标本兼治”的长效工作机制，积极促进社会性别平等。”

3. 加强计划生育基层基础工作

深入开展新一轮国家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单位创建活动，进一步强化县、乡两级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职责，稳定和加强基层计划生育队伍建设，合理配置工作人员。优化县、乡两级技术服务机构和队伍，做好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工作。加强村级计划生育队伍建设，抓好卫生计生专干职责和待遇落实。强化计划生育属地化管理，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要配备1名以上专（兼）职计划生育工作人员，所在乡（镇、办事处）卫生计生部门负责做好日常业务指导和管理。广泛动员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和其他社会组织，共同做好计划生育工作。充分发挥计划生育协会的生力军作用，切实加强县、乡两级计划生育协会的组织能力建设，积极协助做好宣传教育、生殖健康咨询服务、优生优育指导、计划生育家庭帮扶、权益维护和流动人口服务等工作。鼓励社会组织依法开展计划生育公益慈善与帮扶救助活动。

4. 推进流动人口服务管理

按照常住人口配置服务资源，将流动人口纳入城镇基本公共卫生计生服务范围；巩固完善流动人口信息互通、服务互补、管理互动的全国“一盘棋”工作机制，推进网上信息核查和共享，做好流动人口在居住地的生育登记服务；大力开展流动人口健康

教育和促进，针对新生代农民工、流动育龄妇女、流动学龄儿童开展有针对性的健康教育；关怀关爱流动人口和留守人群，促进社会融合；在流动人口中全面落实 12 类基本公共卫生计生服务项目，优先落实好流动人口儿童预防接种、传染病防控、孕产妇和儿童保健、健康档案、计划生育、健康教育等 6 类基本公共服务，完善覆盖流动人口、方便可及的卫生计生服务网络体系，基层服务能力和水平明显提升。到 2020 年基本建立起“政策统筹、保障有力、信息共享、科学评估”的流动人口基本公共卫生计生服务均等化运行机制。

专栏 7 计划生育服务管理项目

计划生育管理服务：计划生育政策实施和出生人口监测，免费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和避孕药具服务，再生育技术服务，基层计划生育服务管理能力建设，出生人口性别结构平和促进，社会性别平等促进，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流动人口动态监测，家庭发展追踪调查，创建幸福家庭活动。

（五）实施医养结合，应对人口老龄化

1. 建立医养结合新型服务体系

以满足广大老年人健康养老服务需求为目标，不断完善“医养协作联盟”、“医养联合体”、“医康养综合体”、社区居家签约等服务模式，将医疗服务和养老服务有机结合，逐步形成覆盖城乡、规模适宜、布局合理、功能完善、安全便捷的医养结合服务网络。建立健全医疗卫生机构和养老机构签约协作机制，促进医疗资源进入养老机构开展医疗服务。

2. 积极推动老年医疗服务体系建设

加强中西医老年病医院、康复医院、护理院、临终关怀机构建设，二级以上综合医疗机构（含中医综合医院）开设老年病科，增设老年医疗养护床位。支持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具备条件的县级、乡镇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发展康复、护理、临终关怀等老年医疗护理服务特色科室。

3. 推动医疗卫生服务延伸至社区、家庭

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医务人员与社区、居家养老结合，按照城乡居民签约服务要求，与老年人家庭签订服务协议，建立契约式服务关系，依托“医疗联合体”平台，建立三级运行机制，探索社区和居家医养结合“分层级管理”模式，做好居家养老，为老年人提供连续性、便捷高效的健康管理服务和医疗卫生服务。

4. 鼓励社会力量兴办新型医养结合机构

支持社会资本合作举办各类医养结合机构，引导社会力量参与举办非营利性医养结合机构。重点引进国内外优质医疗养老资源或大型企业集团、战略投资者，发展具有优质服务、先进管理模式的高端医疗养老机构。充分利用我市丰富的文化、旅游资源，将地产与养老项目有机结合，打造集老年医疗、康复护理、保健健身、休闲度假为一体的现代养生养老模式。

（六）发展中医药事业，提升中医药服务水平

1. 完善中医医疗保健服务体系

以城市三级中医院为支撑，以县级中医院为龙头，以乡村、社区医疗机构为基础，以民营中医机构为补充，加快建立和完善覆盖全市城乡和涵盖预防、治疗、康复、保健、养生的中医药服务体系。逐步推行中医医联体发展模式，实现基层首诊、分级诊疗和双向转诊。支持医养机构和养老机构开展中医药健康服务。完成重点建设项目，重点建设好5所特色突出、功能齐全、管理规范县级中医院。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馆”建设，推动其开展中医预防保健服务。

2. 大力弘扬中医药文化

大力推动中医药文化建设，弘扬中医药文化丰富内涵和品质。深入研究郑州名医、流派的学术思想，挖掘、整理、研究现存的中医药文献资料，编纂郑州市名老中医名录。继续推进中医药养生保健巡讲进基层、进机关、进校园。建设1—2个中医药文化科普宣传教育基地。加强中医药知识宣传普及，使广大公众了解中医、认识中医、感受中医。依托院士工作站、远程会诊平台加强对外交流，通过联合办院、定向培养等方式提高我市中医医疗保健水平。

3. 加强中医药学科建设

加强重点学科内涵建设，提高中医药学术水平和临床疗效，加快推进中原中医药中心建设，力争再建成1—2个国家级中医重点专科、2—3个省级中医重点专科、10个具有示范意义的市级中医重点专科。围绕提升中医药临床疗效，加强重大疾病的中医

医药联合攻关，以及常见病、多发病、疑难重症、重点病种的中医药预防与临床研究工作。加强名老中医的传承工作，建设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4个；加快培育一批中医药领军人物和新一代中医药骨干人才，培养省级以上中医药人才20名，市级名中医50名。建立健全基层中医药人才培养培训制度，加强基层专业队伍建设。

专栏8 中医药传承与创新项目

中医药传承与创新：全面改善中医院基础设施，完善服务体系，支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馆建设。支持中医重点学科和重点专科（专病）建设。加强中医药人才配置。开展中医药资源普查。实施中医传承创新工程、中医临床优势培育工程、中医药基层服务能力提升工程、中医药健康文化素养提升工程。

（七）推进科技创新，加强专业队伍建设

1. 加强人才学科建设

加大技术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做好专业技术人才的出国培训，探索高端专业技术团队引进。围绕专科建设、学科发展、群众需求、前沿技术等，全力引进卫生计生高精尖专业技术人才。以服务卫生事业发展和群众健康为目标，坚持“引外”与“培内”相结合，确保引进团队及高端人才在学科建设方面的引领、带动作用，促进我市医疗卫生技术水平的快速提升。加大优惠措施，落实好待遇留人，事业留人，感情留人。对引进的高精尖专业技术人才在编制、职称聘任等方面开辟“绿色通道”。特招医学院校毕业生和全科医师到县级及以下医疗卫生机构工作，夯实

卫生计生人才基础。“十三五”期间，全市引进10个以上国内外知名医学学科团队，定向培养100个团队所在单位学科骨干；建设20个市级医学重点学科，50个市级医学重点培育学科；培养100名以上医学重点学科后备人才。设立人才学科专项基金，充分发挥人才的积极性、创造性，真正实现“引得进”、“留得住”、“真发展”的目标。

以“建平台、育人才”为抓手，着力提升科技自主创新能力。加强重点学科、院士工作站、重点实验室、转化医学研究中心、科技创新团队等平台内涵建设，完善并出台相关政策，给予平台更大发展空间，着力提升平台建设水平；实施“强强联合、以强带弱”工程，实现重大科研项目新突破。“十三五”期间力争实现国家级科研立项3至5项，国家级科研成果奖零的突破；实现二级以上医疗卫生计生机构都有科研在研项目；对重点项目、重大课题给予重点支持，着力提升科技创新水平和自主创新能力。认真做好卫生计生科研成果转化应用工作，不断探索面向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所卫生计生适宜技术推广的新途径和新模式，为解决老百姓看病难、看病贵提供技术支撑。采取有效方式，鼓励和动员社会各方面的力量支持和参与适宜技术推广工作，把防病治病的科技知识送入千家万户。

加快专科发展，推进区域医疗中心建设。根据郑州市“一城十一中心”建设和《郑州市域医疗卫生设施布局规划（2011—2020年）》要求，完善提升宜居健康城服务能力，加快推进以郑

州儿童医院国家区域儿童医疗中心为代表的区域性医疗中心建设，充分发挥各医疗中心在区域医疗服务体系中的专科优势、综合实力和引领示范带动作用，立足郑州、覆盖中原、面向全国，发展成为国际知名、国内领先、中部第一的区域性医疗中心，不断满足全省及周边地区患者日益增长的诊疗需求。

2. 加强基层医疗卫生人员队伍建设

按照郑州市卫生计生人才建设实施方案的要求，采取引进培养、在职培训和帮扶支援3种途径，利用6年时间，实施8项人才培育计划。到2020年，基层医疗卫生人员的职称层次明显提高，县级医院中高级职称人员比例达到40%，乡镇卫生院中高级职称人员比例达到20%；学历层次显著提升，县级医院本科以上学历人员比例达到35%以上，乡镇卫生院专科以上学历人员比例达到50%以上；人才结构进一步优化，专业技术人员比例达到85%以上，每千农业人口执业（助理）医师达到1.7人，每万名居民有2名全科医生。加强继续医学教育、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培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和全科医生转岗培训等工作，严格落实国家、省卫计委有关政策规定，新创3—5个国家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协同基地，实现2020年培训工作全纳入、全覆盖。加大全科医生培养力度，着力加强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实践技能培训管理工作，切实提高全科医生诊治水平。

加强乡、村两级卫生技术人员的培训，规范诊疗行为，提高诊疗质量和服务能力。建立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制度，做好乡

村医生队伍建设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的衔接，增设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试，发放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证书，限定在乡镇卫生院或村卫生室执业。力争到 2020 年，使乡村医生总体具备中专及以上学历，逐步具备执业助理医师及以上资格，基本建成一支素质较高、适应需求的乡村医生队伍。

3. 完善人才使用、管理和评价机制

改革人事制度，推行全员聘用制度和岗位管理制度。完善分配激励机制，实行以绩效工资为导向的综合绩效考核和岗位管理制度，建立有责任、有激励、有约束、有竞争、有活力的卫生计生用人机制。以专业技术能力、工作业绩和医德医风为主要评价指标，完善卫生计生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定制度。进一步破除卫生人才流动的体制性障碍和政策限制，逐步建立临床医师多点执业制度。对在基层农村工作的卫生计生人才在工资、职称等方面实行倾斜政策，建立基层农村卫生计生服务津贴制度，引导和规范城乡、区域之间卫生计生人才合理流动。加快建立社会化的卫生计生人才档案管理制度，积极推进卫生计生人才全行业管理和统筹使用。

<h4>专栏 9 人才队伍建设项目</h4>
<p>基层卫生人才工程：采取引进培养、在职培训和帮扶支援 3 种途径，利用 6 年时间，实施 8 项人才培育计划。到 2020 年每千农业人口执业（助理）医师达到 1.7 人，每万名居民有 2 名全科医生。</p> <p>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大力开展高层次、创新型、复合型医药卫生人才培养与优秀创新团队建设。实施医学领军人才、优秀学科带头人培养计划，大力引进高层次急需人才，培育一批名医大家在国内</p>

外具有重要影响力的学术带头人，集聚一批能够突破关键技术、引领学科发展的领军人才，一批医学科技创新能力和学术研究水平国内领先的创新团队。加强中青年人才队伍建设，实施优秀青年医学人才培养计划。

（八）注重信息应用，提高信息化服务管理水平

1. 加快全民健康信息化基础工程建设

加快建设市、县两级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到 2020 年，实现全员人口信息、电子健康档案和电子病历三大数据库基本覆盖全市人口，深化公共卫生、计划生育、医疗服务、行政审批、卫生监督、综合管理等信息化建设，实现精细化、规范化管理。建立覆盖基层医疗机构的综合信息系统，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信息网络全覆盖。开展数字化医院建设，建立基于电子病历的医院信息系统，实现医院内业务系统间协同整合、信息共享，打造智慧医院。推动智慧公卫建设，夯实公共卫生服务信息基础。基本实现卫生计生业务应用系统互联互通、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

2. 推动信息技术与卫生健康服务融合

促进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医疗等信息技术与健康服务深度融合，大力发展基于互联网的医疗卫生服务，逐步转变服务模式，提高服务绩效和管理水平。利用市、县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建立远程业务协同机制，推动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助力分级诊疗等医改重点工作。推进医疗健康大数据应用体系建设，完善医疗健康大数据开发利用规则，加强基于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全

生命周期的医疗健康大数据分析应用。积极开展疾病管理、居民健康管理等网络业务，推广网上预约、线上支付、在线随访、健康咨询和检查检验结果在线查询、家庭医生签约等服务，提高卫生与健康服务能力和居民自我健康管理能力。

3. 尽快完善信息安全保障体系

建立有效的信息安全管理与控制机制，从技术和管理两个层面保障卫生计生信息化建设安全防范措施的有效落实；推进数字认证与电子签名工作，构建可信的身份认证和数据交换机制；按照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的要求，开展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工作，切实保证居民健康相关信息的安全性、隐私性。

专栏 10 全民健康信息化建设工程

全民健康信息化建设：按照填平补齐、查缺补漏的原则，完善市、县级平台，实现市内平台互联互通和业务协同。探索开展互联网+健康服务，推进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推动开展远程会诊、远程诊断、预约诊疗、双向转诊、家庭医生签约等惠民服务。

（九）加强制度和文化建设，增强组织保障能力

1. 加强全面从严治党能力建设

持续深化“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等主题教育，强化四个意识，增强党性修养；加强教育管理，强化培训考核，着力提升党委班子和领导干部整体水平；深化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形成全面系统的权力运行监控机制；加强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进一步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忠诚履行党章赋予的职责，坚

持把纪律挺在前面，坚持标本兼治，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创新体制机制，努力实践“四种形态”。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着力解决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队伍，不断取得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新成效。

2. 加强法制化建设和依法行政管理能力建设

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卫生与健康法律法规，做好我市卫生与健康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清理、修改工作，进一步完善卫生与健康政策法规体系。深化简政放权、放管结合、转变政府职能工作，完善市、区两级和审批、监督、管理三部门联动机制，规范行政权力运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积极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深入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不断提升全市卫生计生系统行政执法水平。严格依法行政，规范卫生计生行政执法行为，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健全执法规范、强化执法监督，提高各级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和医疗卫生机构运用法律手段发展和管理卫生与健康事业的能力。实施“七五”普法宣传教育活动，加强行业内法治建设示范单位创建工作，推动行业法治化建设。

3. 强化政风行风建设

充分认识到纠正卫生计生行业不正之风的重要意义，坚持“谁主管谁负责”和“管行业必须管行风”的原则，卫生计生各部门自觉把政风行风建设纳入业务管理之中，做到与业务工作统

一研究部署，统一督促指导，统一检查考核，按照责任分工，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密切合作，齐抓共管。坚持“标本兼治，纠建并举”的方针，通过加强医德医风教育，督促落实医疗核心制度，把“全员全岗全程优质服务 100 条”入脑入心，落实到医疗护理实际工作中。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切实解决损害群众切身利益的不正之风问题，取得群众看得见、摸得着的明显成效，让广大患者满意，让人民群众满意。

4. 加强精神文明建设

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线，以文明城市、文明行业、文明单位创建活动为载体，持续深化全系统精神文明建设。积极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四德”教育，突出抓好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医德教育，认真开展道德模范推选和文明集体及个人系列评比活动，扎实树立和大力宣传道德模范和先进典型。创新实施“六个文明”活动，完善文明行业规范，推进行业诚信建设。加强卫生计生文化建设，巩固拓展文化阵地，进一步发扬卫生计生行业精神，开展行业文化教育，提升卫生计生行业的凝聚力和软实力。创新“三关爱”志愿服务活动的内容、形式，在创建和谐医院、提升行业形象上不断创新举措。深化公共文明素养提升行动，积极参与“郑州慈善日”捐款等各项社会公益活动，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说文明话、办文明事、做文明人。

五、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

各级政府和卫生计生主管部门要切实加强领导，要充分认识卫生与健康事业发展对于促社会发展、实现社会公平、提升人民幸福水平的重要作用，将规划纳入重要议事日程，明确职责，细化目标，有序推进。卫生计生部门要与其他部门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协商机制，为规划的实施营造良好的政策和财政支持环境。各级卫生计生部门要建立工作目标责任制，强化规划落实，切实维护规划的权威性和严肃性。

（二）强化舆论宣传引导

大力宣传党和国家关于促进卫生与健康事业发展的重大战略思想和方针政策，牢固“四个全面”的战略部署，提高对卫生与健康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把卫生与健康事业作为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组成部分，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要加强各种媒体的宣传、监督、典型报道和科学引导，进一步加大卫生与健康发展理念和健康科学知识的宣传力度，形成社会支持、群众重视的卫生与健康事业发展的社会氛围。

（三）加大政府投入力度

切实加大政府对卫生与健康事业的投入，把公共卫生计生和基本医疗作为公共财政的优先领域。改革卫生与健康投融资体制，发挥政府投入的导向作用，完善卫生与健康项目管理，提高政府资金的使用效率。在政府主导的前提下，充分发挥市场作用，多渠道筹集资金，优化卫生计生资源配置，促进卫生与健康事业健康和谐发展。

（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统筹推进医疗、医保、医药改革，加快建立现代公立医院管理制度、完善药品供应保障体系、健全卫生计生全行业综合监管体系。严格控制公立医院规模和建设标准，严禁公立医院举债建设；破除以药补医，建立公立医院科学的补偿机制；完善公立医院法人治理结构、推动公立医院人事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深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建立充分体现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性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运行新机制。巩固完善基本药物制度，三级综合医院基本药物使用比例要达到30%，城市二级综合医院要达到45%，县级综合医院不低于50%，专科医院应优先配备使用基本药物，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部配备使用基本药物。

（五）完善医疗保障制度

整合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现覆盖范围、筹资政策、保障待遇、医保目录、定点管理、基金管理“六个统一”。完善相关政策和运行管理机制，深入推进支付方式改革，建立健全医保经办机构与医疗机构之间的谈判协商机制和责任分担机制，推动形成合理的医保支付标准，引导定点医疗机构规范服务行为。开展“日间病房手术”纳入医保结算管理。整合现有信息系统，推动与定点医疗机构信息系统、医疗救助信息系统的业务协同和信息共享。

（六）加强综合监测与评估

建立健全目标管理责任制，把卫生与健康工作和规划实施作为领导干部任期目标和政绩考核的重要内容，对规划执行进度进行定期督查，成立专门的评价工作小组，组织开展卫生与健康发展规划实施进度和效果评价，及时发现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并研究解决对策。建立规划动态调整机制，根据评估发现的规划实施中存在的问题以及不确定因素，按照规定的程序及时调整规划内容。建立规划评价激励机制，对做出突出成绩的单位进行表彰。确保“十三五”规划目标如期实现。

主办：市卫计委

督办：市政府办公厅八处

抄送：市委各部门，郑州警备区。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法院，市检察院。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7年7月4日印发

